



「交齊功課 我做到」獎勵計劃

敬啟者：

本校向來重視學生的品德，積極培養學生的自主學習和自律精神。學生每天交齊功課及帶齊上課用品，是自律自理中重要的一環，不僅能讓學生專心上課，更能提升學習成效。為了鼓勵學生能在家自覺地完成功課，並帶齊上課用品上學，本年度繼續推行「交齊功課 我做到」獎勵計劃，詳情如下：

(一) 計劃內容

階段	舉行日期	比賽類別
一	10月7 - 10日	(A)個人比賽 1. 以每天為一計算單位，達到交齊功課準則的學生由教師記錄於各班紀錄表。 2. 每個階段交齊功課的學生將成為「勤學之星」，獲加操行分1分及「讚賞襟章」一個，操行分將於活動完結後才紀錄在手冊內。 3. 三個階段均為「勤學之星」的學生將獲頒發「勤學之星」卓越大獎。
二	10月14 - 18日	
三	10月21 - 25日	(B)班際比賽 分初級、中級及高級三個組別，每組別在三個階段中獲「勤學之星」百分比最高的三班可獲「勤學班級獎狀」。

(二) 獲得獎勵的準則

項目	準則
1. 功課：	每天交齊電子家課冊內的功課，包括各科的作業、工作紙、補充、練習簿、視藝功課及家長簽名，如中、英文默書、作文等。
2. 上課用品：	帶齊課本及上課的用具，如視藝科及音樂科用具等。
3. 通告：	於指定的日期交回條。

請 貴家長提醒子女留意下列事情：

1. 每天帶備功課袋，每節課完結後便把當天的功課及回條放進袋內。
2. 放學回家後依學校網頁內的電子家課冊把功課逐一完成。
3. 完成功課後再次檢查一次，確保沒有遺漏。
4. 每晚把手冊及通告等交家長簽署。
5. 每晚依時間表收拾書包，帶齊功課及所需物品回校。

為協助學生建立良好的品德，期望學校和家長雙管齊下，達致家校合作，培養學生交齊功課的習慣，成為「勤學之星」。如有查詢，請與呂寶玲主任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

校長

宗燕芬

宗燕芬

謹啟

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